附件

渝营商办发〔2024〕1号

重庆市优化营商环境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关于加快推进重庆市优化营商环境专项行动

有关工作的通知

市级有关部门，有关单位，各区县（自治县）优化营商环境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为全面落实《重庆市优化营商环境专项行动方案（2024—2027年）》（渝府办发〔2024〕27号，以下简称《专项行动方案》），加快推进各项重点任务，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加强组织领导

各区县（自治县）、市级有关部门要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充分认识优化营商环境工作的重要性。市发展改革委要牵头组建优化营商环境专项行动工作总专班，系统研究、统筹推进专项行动。《专项行动方案》各项重点任务牵头单位（详见附件，以下简称各牵头单位）要充分发挥牵头抓总作用，会同相关配合部门组建工作专班，细化工作方案，压实工作责任，确保《专项行动方案》明确的各项任务落地落实。各区县要主动与市级有关部门对接，加强上下联动，确保专项行动各项工作同频共振、同向发力、同步推进，统筹推动有关工作任务在本区域落地实施。

二、建立任务清单

各牵头单位要按照《专项行动方案》工作任务清单，明确时间表、路线图，逐项建立台账，事项化、清单化打表推进，每月将进展情况汇总报送市优化营商环境专项行动工作总专班办公室（以下简称总专班办公室）。要坚持目标导向，积极会同有关单位系统研究、深入谋划，加强政策储备，细化完善配套措施，按年度滚动更新工作任务清单，确保各项重点任务有序推进、长效实施。

三、加强统筹协调

总专班办公室原则上每季度开展综合调度，组织相关部门研究《专项行动方案》有关工作总体进展情况，协调解决推进过程中的共性问题。各牵头单位原则上每月开展专项调度，组织相关部门研究各项重点任务推进情况，协调解决过程中的具体问题；适时提请市政府分管领导召开专题会议，听取相关重点任务工作进展情况，协调解决跨部门的卡点难点问题。

四、强化督查考核

各牵头单位要对工作任务进展情况、各区县（自治县）相关政策落实情况等开展督促检查。总专班办公室适时会同市政府督查办加强调度督办，及时反映进度较慢的事项和痛点难点问题，并将工作落实情况纳入区县党建统领高质量发展成效考核和市级党政机关党建统领工作绩效考核。

五、开展宣传推广

各牵头单位要健全常态化宣传机制，及时向企业精准推介政策要点、办事流程、改革前后对比等信息，扩大改革受益范围。持续宣传我市优化营商环境改革成效、经验做法和典型案例，推动形成全社会知晓、支持和参与优化营商环境的良好氛围。

附件：专项行动方案重点任务分工

重庆市优化营商环境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4年5月11日

附件

专项行动方案重点任务分工

一、对标先进优化提升专项行动

1．市场准入。（牵头单位：市市场监管局）

2．获取经营场所。（牵头单位：市规划自然资源局、市住房城乡建委）

3．市政公用基础设施报装。（牵头单位：市经济信息委、市城市管理局、重庆通信管理局）

4．劳动用工。（牵头单位：市人力社保局）

5．获取金融服务。（牵头单位：市委金融办）

6．国际贸易。（牵头单位：市政府口岸物流办）

7．纳税。（牵头单位：重庆市税务局、市财政局）

8．解决商业纠纷。（牵头单位：市高法院）

9．促进市场竞争。（牵头单位：市财政局、市市场监管局、市知识产权局）

10．办理破产。（牵头单位：市高法院）

二、提升政务环境专项行动

11．全面加强政务服务渠道建设。（牵头单位：市政府办公厅、市大数据发展局）

12．全面深化政务服务模式创新。（牵头单位：市政府办公厅、市大数据发展局）

13．全面强化政务服务数字赋能。（牵头单位：市大数据发展局）

14．全面推动政务服务扩面增效。（牵头单位：市政府办公厅）

三、提升法治环境专项行动

15．深入开展综合行政执法体制改革。（牵头单位：市司法局）

16．加强涉企执法监督。（牵头单位：市司法局）

17．依法保护民营企业产权和企业家权益。（牵头单位：市委政法委）

18．加强知识产权保护。（牵头单位：市知识产权局）

19．提升法律服务水平。（牵头单位：市司法局）

四、提升市场环境专项行动

20．全面实施市场准入负面清单管理。（牵头单位：市发展改革委）

21．破除隐性门槛和不合理限制。（牵头单位：市市场监管局）

22．规范公共资源交易监管。（牵头单位：市发展改革委）

23．推动经营主体发展壮大。（牵头单位：市市场监管局、市经济信息委）

五、提升创新环境专项行动

24．加速集聚高端创新资源。（牵头单位：市科技局）

25．健全创新服务体系。（牵头单位：市科技局）

26．加大科技投入力度。（牵头单位：市科技局）

27．健全高素质人才梯次引育体系。（牵头单位：市人力社保局）

六、提升要素保障环境专项行动

28．强化能源保障。（牵头单位：市能源局）

29．强化用地保障。（牵头单位：市规划自然资源局）

30．压减物流成本。（牵头单位：市政府口岸物流办）

31．加强劳动力供给。（牵头单位：市人力社保局）

32．完善融资服务体系。（牵头单位：市委金融办）

七、打造“信用重庆”升级版专项行动

33．加强政府守信践诺。（牵头单位：市发展改革委）

34．优化市场信用环境。（牵头单位：市发展改革委）

35．推进社会信用建设。（牵头单位：市发展改革委）

八、助企暖企护航成长专项行动

36．建立健全政企沟通服务机制。（牵头单位：市委统战部、市工商联）

37．常态化做好涉企服务。（牵头单位：市经济信息委）

38．防范化解拖欠中小企业账款问题。（牵头单位：市经济信息委）

九、正面典型推广和反面典型通报专项行动

39．大力宣传正面典型。（牵头单位：市发展改革委）

40．开展反面典型归集通报。（牵头单位：市发展改革委）

41．常态化开展损害营商环境的腐败和作风问题整治。（牵头单位：市纪委监委机关）

重庆市优化营商环境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4年5月11日印发